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广州国际港周边道路改造工程（一期）、广州国际港周边道路改造工程（二期）项目建设管理服务[项目编号:JG2025-3257]项目资格后审工作已完成,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,具体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广园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8 月 9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 00 时 00 分止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作出答复前,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:陈工

联系电话:020-36082997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

联系电话:020-36163417

联系地址: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江府路 1 号

招标人: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人民政府

日期:2025年8月9日

